

孩子上3年民办园,花费超10万

学前教育乱象引关注,省人大代表建议加强监督和规范

有的民办幼儿园上3年,七七八八加起来得10万;孩子的钱不让乱收,让家长交家长培训费……学前教育的乱象,让家长“吐槽”不断,也成为人大代表关心的问题。6月22日下午,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接待代表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许仲梓与南京市的6名省人大代表,围绕学前教育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进行座谈,听取人大代表意见建议。

见习记者 耿朴凡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鹿伟

▶ 收费 调研显示,上3年民办园至少花10万元

几位代表不约而同都提到了孩子上民办幼儿园的负担问题。

雨润控股集团信息技术中心总经理史双凤代表之前用微信做了调研。她介绍说,一般民办幼儿园要两万多,好的四五万,差点的一万多。在南京河西,幼儿园保育费(不含餐费等),正常的2.4万一年,三年就是7.2万。还有课外教育,比如兴趣班,一年最少要1万,3年就是3万左右。

“还有幼儿活动,所有的表演服装要花钱买。”史双凤说,有人就向她反映,女儿参加7场表演,7套衣服,老师发了7个链接,买回

来的衣服只穿了一次就不用了。算下来,一个小孩上3年民办园就得10万块钱,“比上大学还贵”。

值得一提的是,在南京,孩子上幼儿园,政府会给予2000元助学券的补贴,在缴费时自动扣掉。

关于收费问题,相关条例中明确规定,幼儿园不得收取书本费,不得推销或变相推销玩教具、图书等方式收费、不得以开办特长班、兴趣班等为名收取费用,更加不得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园相关的赞助费、捐资助学费等费用。

然而,变相收费依然存在。南京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站长王合生

代表此前调研发现,条例禁止的各种变相收费名目受到约束,但未例举的收费名目依然存在,比如“家长培训费”,各种兴趣班、延长班等。小托班流行,成为入园的基本条件之一。高价收费的小托班自然与入园的变相收费捆绑到了一起,“很多家长自愿缴费,但心里的抱怨却是无奈。”王合生说。

对上述问题,上海铁路局南京客运段段长、党委副书记杨光代表建议,主管部门加强对幼儿园保育教育费用的检查监督,不仅是公办幼儿园,民办幼儿园也要加强监管。

▶ 入园 公办园存隐形学区,入名园比上大学还难

入园的问题也是代表们关心的重点。在王合生代表看来,入园难的问题从社会供给上基本得到解决,但实际需求上、心理上没有根本解决。“入园难问题集中在人好园难,入公办园难,托人找关系的做法还是存在。”在他看来,这实际上是政府资源配置的不均衡,建议对弱势幼儿园予以支持。

“我们都知道小学是有学区的,现在幼儿园隐形学区概念非常明显,可能和建设初定位有关。”史双凤代表认为,公办资源过少,导致大量孩子只能在民办园就读。

杨光代表认为,部分小区存在一些买二手房的业主上不了小区配套幼儿园的现象,建议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

建设及管理有关规定。听到代表所说的问题时,许仲梓插了一句话,“上名园比上大学还难”。

南京溧水区团委副书记包旭华代表认为,在择园方面应该给予规范,建议借鉴中小学学区划分就近入学的经验,探索建学前教育服务区制度,从制度层面解决“择园热”的问题。



CFP供图

▶ 减负 “拔苗助长”要不得

还没上小学,孩子已经掌握了一年级的课程,听说读写样样精通,拼音算数个个拿手,表面上赢在了起跑线上,但其实不然。对于这种“拔苗助长”式的教育方式,不少代表都提出了批评和担忧。南京瑞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副部长曾九玉代表也十分赞同这样的观点,“过多的兴趣班其实就是在增加幼儿的负担,以前我们总说中小学要减负,现在连幼儿都要减负了。”王合生代表认为,政府立法应该更明确,更广泛,更严格。

南京将迎来文明城市创建大考,市民文明规范“八个不”出炉

车辆不乱停宠物不扰民……你能做到吗?

今年,南京将迎来文明城市创建三年一次的大考。6月22日上午,省市同创文明城市动员会举行。会上宣布了南京市市民文明规范“八不”。据介绍,去年8月以来,南京市文明办在学习借鉴上海、杭州、宿迁等城市做法和经验基础上,广泛组织开展南京市市民文明规范的征集宣传活动。经过两轮自下而上的大讨论、社会大调查和向各部门、行业、街道等广泛征集,专家学者、基层群众和媒体从业人员等深入研讨,南京市委市政府提出了市民文明规范“八个不”。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鹿伟 见习记者 耿朴凡

南京市民文明规范“八个不”

- 1 红灯不能闯。出行文明有序,遵守交通规则。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不闯红灯。行人不乱穿马路,不翻越交通护栏。机动车礼让斑马线。
- 2 车辆不乱停。各种车辆都要按照规章,在指定地点有序停放。机动车不违章停车,公共自行车、共享单车在规定停车位有序停放,不能占用公共道路,不能妨碍盲道通行。单位、小区内停车,应摆放整齐。
- 3 说话不带脏。举止文明,谈吐文雅。言谈有礼,不讲粗话脏话,不恶语伤人。
- 4 交谈不喧哗。公共场所不制造噪音。交谈不大声喧哗,轻声细语。在公共场所收听、观看音频视频文件应使用耳机,接打电话注意控制音量。观看演出、比赛不起哄、不喝倒彩。
- 5 垃圾不乱丢。在各种公共场所不随意乱扔垃圾。生活垃圾应当分类投放到垃圾箱。不偷倒建筑垃圾、装修垃圾。不从建筑物、车辆上向外抛撒垃圾及其他废弃物。在景区、街道等开放空间,不乱扔烟头、果皮、纸屑、食物残渣等垃圾及其他废弃物。饭店、商铺不得沿街乱泼污水、倾倒垃圾。
- 6 宠物不扰民。饲养动物不干扰他人正常生活。不违规饲养宠物,不养大型犬只。遛狗要拴绳,犬类进电梯要抱起或者牵好狗绳。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宠物的噪声扰邻。宠物的便溺要及时处理,不破坏公共卫生。
- 7 违建不可搭。不侵占公共空间,不破坏公共秩序。不在街道两侧、公共场地乱堆乱放、乱搭乱建、摆摊设点、占道经营。不侵占小区公共通道、绿地、地下室、车棚。不在临街建筑物和公共场所的树木、电线杆等设施上晾晒、吊挂物品。
- 8 排队不加塞。遵守公共秩序,在购票、上车、就诊、办理手续等需要排队时,要有序排队。排队时保持适当距离,不紧贴他人。办理事务时,主动在一米线外等候。排队时间较长时,要保持耐心和理性,不加塞、不插队、不闹事。车辆不随意变道、加塞。

怎么做? 市长要求:
从群众反映最突出的问题改起

“创建文明城市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归根到底是为了让市民百姓在城市生活得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南京市市长缪瑞林说。

缪瑞林表示,从“12345”政务热线的接线情况看,去年,投诉物业、供水、市容管理等与文明城市创建测评紧密相关的事项,占到热线总量的27%,解决好这些问题,也是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重点内容,要从群众最关心的事情抓起,从群众反映最突出的问题改起。

在城市整体面貌方面,加强道路综合整治。今年南京市启动了城市精细化建设管理十个专项行动,全年要完成22条道路和一批背街小巷的精细化整治。

结合老旧小区改造,着力优化社区生活环境,抓好小区管理、路面硬化、绿化美化、环境卫生、垃圾分类等工作。

交通秩序方面,要重点规范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交通行为,按照教育和处罚并重、管理与服务并行的原则,引导和规范车辆、行人遵守交通规则。

缪瑞林认为,广大市民群众是创建文明城市的主体,为此要树立市民文明意识、规范市民文明行为。通过“八个不”文明规范,引导市民养成文明行为习惯。“市民素质高一分,城市形象美十分。”

“八个不”的第一条就是红灯不能闯。对此,缪瑞林认为,闯红灯情况目前还比较突出,很多行人乱穿马路、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

还有一条是“说话不带脏”。南京日常方言中,有一些是脏话,有的市民喜欢说。缪瑞林要求,相关部门要加强引导督促,言谈有礼、“说话不带脏”,让生活在南京的外地人更有归属感。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文明办主任杨志纯认为,当前南京市公益广告覆盖面还不够全、设计不够规范。下一步,将抓好公益广告在城市出入口、主干道、社区、广场等场所的投放,同时将

规范设计,通过创意好、画面美的公益广告,打造景观小品式的靓丽风景。“让老百姓能多看两眼,觉得美,甚至想拿手机拍张照。”